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			2022年，团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青年工作重要论述。在区委政府和团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结合庆祝建团100周年，聚焦抓党的事业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着力提升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全面提升组织力，全面从严治团，不断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团结引领广大团员青年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1.聚焦思想引领，引领青少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2.着力服务青年，凝聚青年提升大局贡献度；3.立足青年发展，为青少年成长成才营造良好环境；4.夯实基层基础，扎实建团的基层建设。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整体支出规模	27,560,915.99			0.00				0.00						
全年执行数	27,560,473.11			0.00				0.00						
完成率	99.99%			99.99%				95.1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价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备注			
	50.00	资金管理	15.00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结转结余与当年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如部门预算审计、专项审计等)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被指出问题的,1项扣1分,扣完为止。 1. 预算完成率=(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100%。 2. 本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分值。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2.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			
管理效能	50.00	绩效管理	11.00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级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价运行、绩效评价管理、绩效评价应用等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印发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责任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效、清晰、可操作。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计算本指标的得分。	3.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建设合规		需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符合要求的。	部门预算编制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退回得满分,被财政部门退回1次及以上不得分。 单位预算编制阶段,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主管部门退回得满分,被主管部门退回1次及以上不得分。	2.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设置合理		需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结果应用	2.00	反映部门(单位)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 及时反映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1分,未及及时处理的不得分。 2. 及时将重点评价、自评复核整改反馈区财政数据,得1分,未及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2.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合理应用		需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	9.00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主要管理或建设社会公益的保障措施。	1. 制定成具有资产管理制,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决算资产负债附表)相符的,得1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1. 比率≥90%的,得2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已盘点		需提供佐证材料。		
				成本	6.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3.00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控制合理		需提供佐证材料。	
				“三公经费”控制率	3.00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控制合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数据计算。			
				采购管理	5.00	采购活动合规性	5.00	反映部门(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信息公开管理	4.00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00	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价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履职效能	50.00	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满意度指标	50.00	开展团员青年政治思想引领活动	5	场	利用“青春花都”微信公众号发布“青年大学习”线上团课10节,开展团员青年大课40个团支部课组。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公众号				
				发挥青年之家的阵地作用,开展“青春学堂”花都青年大学习	5	场	组织开展团日讲党课大赛、主题党日团日、专题学习、故事分享会等形式的理论培训63场次。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公众号				
				开展大型五四主题活动	5	场	2022年5月,我委线上发布花都团区委纪念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100周年庆祝活动方案。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公众号				
				完成广州市对青年地带项目服务上时量的要求	5	完成	完成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公众号				
				举办青年学习交流流动站	5	1场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组织入队活动	5	开展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举办青年创新创业比赛	5	1场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提升青年志愿服务,少先队建设、青少年权益维护等工作	5	开展青少年志愿服务工作、团队建设学习交流,对两地共青团工作互相补充。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公众号					
				常态化在各镇街开展志愿者培训活动	5	40场次	40场次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公众号				
				短期培训培训人数	5	15000人次	15000人次	5.00	全面细化项目绩效指标	公众号				
总分	100							自评得分	99.66					

注:履职效能中的二、三级指标对应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的绩效目标、关键指标及指标值。